

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关于开展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班主任）家庭教育指导能力 网络培训（第一期）的通知

闽教关委〔2023〕29号

龙岩、尤溪、南安规范化家长学校实践活动实践区、各省级实践学校，各设区市教育局关工委和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关工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配合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赋予关工委的法定职责，根据教育部等十四部门印发的《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和中共福建省委教育工委、省教育厅印发的《关于加强新时代全省教育系统关工委建设推动关心下一代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结合中国关工委事业发展中心、中国下一代教育基金会联合印发的《关于规范化家长学校实践第三阶段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助力培养专业的家庭教育指导服务队伍，健全校家社协同育人机制，满足当前形势下我省中小学幼儿园规范化家长学校实践区和实践学校推进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迫切需要，经研究决定，福建省教育系统关工委拟联合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于2023年11月举办中小学幼儿园骨干教师（班主任）家庭教育指导能力网络培训活动。此次培训，课程内容与近日国家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公示的《家庭教育指导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要求相衔接，以利于学员更好向职业化、标准化方向发展。现将培训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

掌握家庭教育相关政策法规，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指导理念；掌握家庭教育

基本理论知识，提高家庭教育水平，夯实指导基础；借鉴典型实践案例经验，掌握家庭教育指导必备的职业技能，提升家庭教育指导能力和水平。

二、培训对象

中小学及幼儿园规范化家长学校负责同志、骨干教师及班主任。

三、培训时间

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2月29日，网络课程有效期为4个月，在有效期内完成学习任务经考核合格即可结业并获得学时。

四、培训内容

遵循“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原则，设置必修课与选修课。必修课以家庭教育相关政策法规和理论知识为基础，聚焦家庭教育指导必备的专业技能；选修课分为幼儿、小学、初中、高中四个阶段，围绕儿童青少年身心发展特点、家长教育个性化诉求及教师实际培训需求，

提供具体指导策略及典型指导案例。课程模块设置如下：

类型	课程模块	课程内容	学习目标
必修课	政策法规解读	①家庭教育促进法 ②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 ③关于指导推进家庭教育的五年规划（2021—2025年） ④未成年人保护法 ⑤全国家庭教育指导大纲（修订） ⑥婚姻家庭篇（民法典）	学习家庭教育相关政策法规，树立正确的家庭教育指导理念。
	基本理论知识	①家庭教育发展状况 ②家庭教育指导概论 ③教育学基本知识 ④心理学基本知识 ⑤儿童身心发展特点及家教策略 ⑥校家社协同共育	掌握家庭教育基本理论知识，夯实家庭教育指导基础。
	专业指导技能	①个案辅导 ②团体辅导 ③诊断评估 ④问题干预 ⑤活动设计	掌握家庭教育必备的指导技能，提升实际指导水平。

选修课	具体指导策略	①幼儿园家长关心重点及指导策略 ②小学低学段家长关心重点及指导策略 ③小学高学段家长关心重点及指导策略 ④初中家长关心重点及指导策略 ⑤高中家长关心重点及指导策略 ⑥特殊儿童与家庭指导策略	依据不同学段学生及特殊儿童身心特点,学习针对不同学段、不同类型家长的具体指导策略。
	幼儿阶段指导案例	①入园适应指导 ②幼小衔接指导 ③幼儿网络素养指导 ④幼儿阅读习惯培养 ⑤幼儿情商培养	掌握不同学段常见的家庭教育情景,通过各案例分析与学习,提升家庭教育指导实践能力。
	小学阶段指导案例	①小学生入学适应指导 ②小学阶段亲子关系指导 ③小学生阅读习惯培养 ④小学生学习指导 ⑤小学生心理辅导	
	初中阶段指导案例	①小升初指导 ②青春期指导 ③初中阶段亲子关系指导 ④初中生人际交往指导 ⑤初中生常见心理问题辅导 ⑥初中生生涯规划指导 ⑦初中生学习方法指导	
	高中阶段指导案例	①高中生学习指导 ②新高考选科指南 ③高中生常见心理问题辅导 ④高中生自我管理能力提升 ⑤高中生生涯规划指导	

五、培训组织

(一) 本次培训依托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组织实施

登录地址为: www.jkyjtjy.com。通过异步点播课学习、同步直播课学习、主题研讨、研修总结、在线考试、训后跟踪等环节开展。

1. **点播课学习。**学员需完成必修课程内容,并结合个人实际需求完成选修课程学习任务。

2. **直播课学习。**通过调研问卷形式,了解学员学习和工作中的家庭教育相关问题与困惑,邀请知名专家针对问题进行直播答疑,帮助学员解决实际问题,巩固学习效果。

3. **主题研讨。**参训学员可结合培训感悟和工作实际经验，针对主题或专题开展网上研讨，通过交流讨论，拓宽家庭教育指导思路。

4. **研修总结。**本次培训要求学员提交实践成果，参训学员结合本次培训的学习收获，提交一份“家庭教育指导活动”实施方案或一个家庭教育指导案例报告，作为本次学习的培训成果。

5. **在线考试。**学员完成各项任务后方可参加在线考试，考试题型为单选、多选、判断，总分为100分，考试时间为120分钟。共有五次考试机会，60分即为合格。

6. **训后跟踪。**培训后将为参训学员继续维护学员交流群，使学员在项目结束后继续学习与交流，形成持续性的学习生态，实现学员网络环境中的研修常态化。

（二）参训名额安排

1. 实践区参训名额分配尤溪50个，南安100个。龙岩实践区由龙岩市教育局关工委确定。以县（市、区）为单位汇总报送。

2. 省级实践学校按中学各15个名额，小学各12个名额，幼儿园各6个名额，以校为单位分别汇总，由设区市教育局关工委和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局关工委统一报送。

3. 填妥《培训报名汇总表》（见附件），统一报送邮箱：mjggwb@163.com。

六、组织管理

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对参训学员和班级进行统一管理，统计学时，督促学习进度，考核学习任务的完成情况。

七、相关事宜

（一）结业证书和课时证明

参训学员在完成全部学习任务，且成绩达到合格标准之后，将获得由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颁发的结业证书（电子版）和80学时的课时证明，学员可通过网络平台自行打印。

（二）培训费用

网络培训费用 660 元/人。如需纸质证书需另交证书工本费及邮寄费 60 元/本。开展线下培训实践依据具体方案另行通知确定。

(三) 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陈老师 13810766594

省教育系统关工委 朱老师 0591-87854645

附：培训报名汇总表



附件

培训报名汇总表

单位(盖章)					
通讯地址			邮 编		
负责人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电 话		
联系人	姓 名		部 门		
	职 务		手 机		
学员 汇总(可 增加行 数)	姓 名	单 位	性 别	身份证号	手机号码
汇 款 信 息	收款单位：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培训中心			发票抬头：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北太平庄支行			纳税人识别号：	
信 息	账 号：01090343000120105142007			开票金额：	
	汇款或转账请标注“家教+单位名称+人数”（单位与发票抬头一致时写一个即可），汇款后请将汇款单拍照发送到指定邮箱：378806395@qq.com，以便核查。			电子邮箱（用于接收电子发票）：	